

唐山港京唐港区一港池 7#8#泊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内容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(部令第 4 号)、《河北省环境保护公众参与条例》等有关规定,现将“唐山港京唐港区一港池 7#8#泊位项目”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: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:唐山港京唐港区一港池 7#8#泊位项目

项目选址:唐山港京唐港区

项目建设内容:建有 2 个 3.5 万吨级通用散杂货泊位,主要货种为矿石、水渣、煤炭及制品类、砂子、废钢等散杂货,单个泊位吞吐量为 160 万吨,合计 320 万吨。

二、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: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唐山港大厦四楼

联系人:张明宇

联系电话:0315-2916494

电子邮件:huanbao-zh@126.com

三、环境影响评价报告(征求意见稿)获取途径及查阅方法

环境影响评价报告(征求意见稿)网络链接: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Stw0n9MnZDaMrToilRbzgg> 提取码:terc

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: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索要纸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,索要方式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,期限为 2021 年 6 月 21 日至 2021 年 7 月 2 日,共 10 个工作日。

四、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

公众范围:项目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。

五、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

公众意见表获取链接: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kN9d4-Fijt0-Fg49yhILdQ> 提取码:uolo

公众意见表提交方式及途径：个人和单位可在 2021 年 6 月 21 日至 2021 年 7 月 2 日（共 10 个工作日）通过信函、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意见。

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6 月 21 日